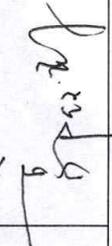


答辩签到表

项目名称：门头沟区迎宾大街（龙安路-莲石湖西路）道路工程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码	职务	签到时间
1		北京城建远东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1048219801041715	技术负责人	2026.3.2. 14:24
2		北京市第五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11121197711277429	项目经理	2026.3.2. 14:09
3		北京经开城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2272119800124918	技术负责人	2026.3.2. 14:10



1. 定标委员会签到表

定标委员会签到表

项目名称：门头沟区迎宾大街（龙安路-莲石湖西路）道路工程

定标时间：2026年3月2日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签到时间
1	张永胜	北京市门头沟区市政市容服务中心	110109197003250639	
2	赵心萌	北京市门头沟区市政市容服务中心	110111198901032828	
3	赵心记	北京市门头沟区市政市容服务中心	110109199400620061X	
4	王仕生	北京市门头沟区市政市容服务中心	110109198111301223	
5	王迪	北京市门头沟区市政市容服务中心	11011198905290038	



2. 定标委员会成员声明书

定标委员会成员声明书



本人担任门头沟区迎宾大街(龙安路-莲石湖西路)道路工程 (项目名称) 项目的定标委员会成员。

本人声明：在评标前未与招标代理机构以及中标候选人发生可能影响定标结果的接触；在中标结果确定之前，不向外透露定标评审过程及与定标有关的其他情况；不收受有关利害关系人的任何财物和好处；无国家及本市有关规定需要回避的情形。

本人郑重保证：在定标过程中，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定标纪律；服从定标委员会的统一安排；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定标委员会成员职责。本人接受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监督。如违反上述承诺或者不能履行定标委员会成员职责，本人愿意承担一切由此带来的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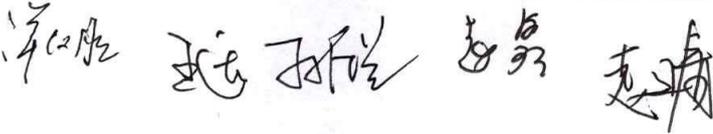
定标委员会成员（签字）：

李刚 王亚峰 王亚峰 王亚峰

日期：2026年3月2日

3. 定标评审意见表

定标评审意见表

项目名称：	门头沟区迎宾大街（龙安路-莲石湖西路）道路工程
<p>定标意见：经全体定标委员会成员对本项目三家中标候选人即北京城建远东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第五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经开城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定标申请文件进行审议后，综合各投标人项目人员对于“结合目前现有的施工条件，现场存在的危大、超危大分部分项有哪些，现场重点难点有哪些，结合现场实际情况，采取什么样的措施”问题的答辩情况以及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得分情况，一致认为北京城建远东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本项目中标人。</p>	
<p>定标委员会成员签字：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6年3月2日</p>	

